

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本次审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分析和评估，基于谨慎性原则，拟对2025年度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并对部分资产予以核销。

经测试，2025年度公司拟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37,198,063.84元，拟进行核销资产合计27,295,728.03元。

#### 一、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 （一）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原因

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经测试，公司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相关信用、资产减值准备。同时公司对符合财务核销确认条件的资产，经调查取证、确认实际形成损失后，予以核销。

##### （二）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

报告期间

2025 年度公司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19,780,323.87 元，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17,417,739.97 元，合计 37,198,063.84 元，拟核销资产 27,295,728.03 元。

上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2025 年度公司拟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 37,198,063.84 元，明细如下表：

项目	2025年度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元）	占2025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
信用减值损失	19,780,323.87	-71.33%
其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462,851.24	-70.19%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66,153.67	0.2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26,697.08	-0.82%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156,929.22	-0.57%
资产减值损失	17,417,739.97	-62.81%
其中： 存货跌价准备	1,871,568.66	-6.7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5,483,031.76	-55.84%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3,139.55	-0.23%
合计	37,198,063.84	-134.15%

注：以上数据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2、2025 年度公司拟进行核销资产合计 27,295,728.03 元，明细如下表：

项目	资产账面余额（元）	减值准备金额/累计折旧金（元）	核销原因
应收账款	23,135,663.70	23,135,663.70	逾期时间长，经多次催收及法律追偿仍无法收回
存货	1,271,269.15	1,271,269.15	已无使用价值和变现能力
固定资产	2,888,795.18	2,527,138.61	已无使用价值
合计	27,295,728.03	26,934,071.46	-

（三）公司 2025 年度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占公司最

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 3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资产名称	应收账款	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335,140,123.95	639,135,315.02
资产可收回金额	335,140,123.95	639,135,315.02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无法可靠估计时，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等相关规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等相关规定。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	19,462,851.24	15,483,031.76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按照客户经营情况计提单项坏账准备，以及根据应收账款组合计提逾期信用损失。	因部分固定资产出现长期闲置或产能利用率较低等情形，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基于谨慎性原则，对相关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 二、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7,198,063.84 元，将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利润总额 37,198,063.84 元；本次核销资产共计 27,295,728.03 元，将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利润总额 361,656.57 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已在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中反映。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规进行，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

### 三、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情况说明

#### （一）2025 年度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计提方法如下：

1、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本公司在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实际损失率、对未来回收风险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并据此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类型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本公司将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款项等无显著回收风险的款项划分为性质组合，根据预计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 （二）2025 年度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按照客户类型对应的账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

本公司以此类应收票据预计存续期的历史违约损失率为基础，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都将分析前瞻性估计的变动，并据此对历史违约损失率进行调整。

2、对于非经营类低风险业务形成的应收票据根据业务性质单独计提减值。

## （三）2025 年度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进行处理。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在单项计提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所以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将应收合并范围

内子公司的款项、租赁保证金等无显著回收风险的款项划分为性质组合，根据预计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 （四）2025 年度计提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 （五）2025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说明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 （六）2025 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七）2025 年度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的合同资产是指满足合同资产确认条件的保证类质保金，质保金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类似于应收款项，但合同资产还存在其他履约风险，而其他履约风险不在信用减值损失考虑范围之内。在计量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损失时，先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计算与该合同资产信用风险特征类似的应收款项预期

信用损失，得出该合同资产信用风险特征类似的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与各账龄内应收款项余额的比例之和，作为组合内合同资产的资产减值损失率。合同资产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该组合合同资产余额之和乘以组合内合同资产资产减值损失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八）2025 年度核销资产的情况的说明**

为了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规定，公司开展资产清查工作，根据清查结果，对已确认无法回收的应收款项和已确认无法使用的存货、固定资产进行核销。

#### **四、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说明**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且合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后能更加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资产状况，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因此将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情况，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基于客观审慎的评估，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有关事项。

#### **七、备查文件**

- 1、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日